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能力及其投资管理优势，降低投资风险，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普化学”）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与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潮州市瀛洲新型城镇化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饶平县新时代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及潮州市潮安区金叶商贸有限公司作为新增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认缴由普通合伙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有限合伙人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潮州市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或“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并于同日签署了《潮州市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

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合伙协议备案手续，并取得由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创业投资基金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6）。

二、进展情况介绍

近日，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的所有基金合伙人已完成实缴出资，取得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并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成立公告。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实缴出资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4,000	20.00
2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	30.00
3	广东韩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5.00
4	饶平县新时代产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	7.50
5	潮州市瀛洲新型城镇化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	7.50
6	潮州市潮安区金叶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10.00
7	潮州凯普生物化学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根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及潮州市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有关规定，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已符合成立条件，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成立。

三、其他说明

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该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潮州市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验资报告》。
2. 《潮州市广发信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一日